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53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第五届监事会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得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1/3,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人数不得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1/3,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22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进行了民主选举。

职工代表大民主选举,决定聘任杨彬先生、杨祥先生、冯春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杨彬先生、杨祥先生、冯春兰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成员邵景楠先生、黄东保先生、葛燕飞先生、周岸华女士(独立董事)、张庆茂先生(独立董事)、齐萌先生(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本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职工代表大民主选举,决定聘任杨彬先生、吴世祥先生、于素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彬先生、吴世祥先生、于素芳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成员王凯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同第六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附:个人简历

1.职工董事

杨彬明先生: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EMBA,注册会计师。历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杨彬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彬明先生未持有泰尔股份股票。杨彬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杨彬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彬先生: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历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机械技术部部长、产品服务中心经理、营销服务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营销服务中心总经理。

杨彬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彬先生未持有泰尔股份股票。杨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杨彬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冯春兰女士: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精益管理部长、战略运营部部长、生产总监、营销服务中心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冯春兰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春兰女士未持有泰尔股份股票。冯春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冯春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世祥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与产品开发经理、智能制造研究所所长,现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数智运营管理中心经理。

吴世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世祥先生未持有泰尔股份股票。吴世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吴世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于素芳女士:198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厦门广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薪酬福利专员、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

于素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素芳女士未持有泰尔股份股票。于素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于素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告编号:2022-54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以增发方式募集资金已通过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发生情况。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

时间:2022年10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0月18日9:15至2022年10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赵山路669号,公司行政楼二楼股东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2日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彬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5人,共计代表股份174,119,3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994%。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173,996,9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752%。

网络投票通过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22,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0人,代表股份459,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1%。

(2)江苏亚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3)江苏亚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4,006,8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8%;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权激励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3,996,9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7%;反对11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董事长提议,会议一致同意聘任邵景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总经理提议,本次会议同意聘任董文奎先生、葛燕飞先生、冯春兰女士、董景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董文奎先生为公司董事兼秘书;聘任杨彬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人员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而后附后。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总经理提议,本次会议同意聘任董文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董文奎先生提案人,本次会议同意聘任杨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